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0-053
债券代码:122351	债券简称:14北辰02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简称:16北辰01	
债券代码:151419	债券简称:19北辰F1	
债券代码:162972	债券简称:20北辰01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0月12日，本公司通过招拍挂方式以总价人民币41，101万元（人民币肆亿壹仟壹佰零壹万元整）竞得海口市长秀片区E1001-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目前，公司拥有该地块100%权益。

该地块位于海口市秀英区长滨路东侧，总土地面积为30511.34平方米（45.77亩），总计容建筑面积不超过106789.69平方米，规划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综合容积率3.5。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0-10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9月16日出具的202392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反馈意见，公司经研究形成反馈意见回复，现予以公开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本公告日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监事会收到白金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退休原因，白金珠先生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其它职务。截止本公告日，白金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白金珠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出新的职工监事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白金珠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职工监事补选工作。

白金珠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认真履行监事职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合规治理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监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0-060
债券简称:16瀚蓝01　债券代码:136797
转债简称:瀚蓝转债　转债代码:110069
转股简称:瀚蓝转股　转股代码:190069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发行了2020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0瀚蓝SCP009	债券代码	012003475
债券期限	88日	计息方式	固定利率，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起息日	2020年10月12日	兑付日	2021年01月08日
计划发行总额	5.6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60亿元
发行利率	2.15%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0-46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前三季度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万元—5,000万元	盈利：9,989.2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4.95%-49.9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47元—0.052元	盈利：0.103元

（2）第三季度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497万元—1,997万元	盈利：6,751.0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7.83%-70.4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15元—0.021元	盈利：0.070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面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国内外经济形势重大变化、经济下行压力和市场风险加剧、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等外部环境，公司上下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奋力拼搏，坚持在常态化疫情中抓好公司经营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围绕“新材料-高分子材料”产业定位，扎实做好疫情物资供应、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经营发展、党的建设等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公司今年经营改革发展目标任务。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保持平稳，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合盈置业有限公司房地产销售结转收入并确认利润。佛山市合盈置业有限公司已于上年年末退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关于公司2020年1-9月份的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作出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0-053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公司业绩预计增加13,992万元到15,992万元，同比增加121.59%到138.97%。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增加13,077万元到15,077万元，同比增加157.12%到181.1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500万元到27,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3,992万元到　15,992万元，同比增加121.59%到138.97%。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400万元到23,4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3,077万元到15,077万元，同比增加157.12%到181.15%。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07.9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322.9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83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母公司进一步发挥集采优势和自产化机浆优势，纸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造纸板块利润稳步提升。

（二）母公司进一步深化改革，管理部门结构优化，管理费用中的人工成本得以有效管控，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三）报告期公司抓住国家政策窗口期，积极申请政策补贴。同时进行低息贷款置换，公司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0-10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0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0月30日10点

召开地点：深圳马哥孛罗好日子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0月30日至2020年10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及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0)人
2.01	霍达	√
2.02	栗健	√
2.03	熊贤良	√
2.04	苏敏	√
2.05	熊剑涛	√
2.06	彭磊	√
2.07	高宏	√
2.08	黄坚	√
2.09	王大雄	√
2.10	王文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3.01	向华	√
3.02	肖厚发	√
3.03	熊伟	√
3.04	胡鸿高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6)人
4.01	周语菡	√
4.02	李晓罪	√
4.03	王章为	√
4.04	马蕴春	√
4.05	张震	√
4.06	邹群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项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3项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4项议案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29日、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及8月28日、9月28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与本公告同期登载于上交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及公司网站http://www.cmschina.com。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99	招商证券	2020/10/23

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及公司网站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股东类别及出席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

1、内资股股东

（1）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受托人身份证。

（3）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自然人股股东办理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受托人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5）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必备条件。

（6）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2、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 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及公司网站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登记时间

2020年10月26日、10月27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邮编:518046）。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联系人:尚哲、王晓涤、孙亚

联系电话:0755-83081596、83081603、83081580

传真号码:0755-82944669

电子邮箱:IR@cmschina.com.cn

（二）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三）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并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原件以及其他参会登记文件，转交会务人员。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0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霍达			
2.02	栗健			
2.03	熊贤良			
2.04	苏敏			
2.05	熊剑涛			
2.06	彭磊			
2.07	高宏			
2.08	黄坚			
2.09	王大雄			
2.10	王文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向华			
3.02	肖厚发			
3.03	熊伟			
3.04	胡鸿高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周语菡			
4.02	李晓罪			
4.03	王章为			
4.04	马蕴春			
4.05	张震			
4.06	邹群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季××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益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0-108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3日在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13号本公司办公地国电大厦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9月29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4人，公司董事薛年华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董事赵虎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周彪、汪涛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均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汤湘希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赵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举手投票表决，做出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赵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相应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赵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1。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袁天平先生辞职，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议提名袁光福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董事候选人资格、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袁光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会议决定聘任袁光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袁光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会议决定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党建工作要求进章程，根据《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试行）》和上级党组织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由于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方国电财务有限公司正在进行重组整合，重组完成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将清算注销，其原有金融业务将由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接。为进一步规范和扩大本公司和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合作，借助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平台获得更多的金融服务，以较低成本获得信贷支持，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拟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信贷、结算等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金融服务业务。

由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名关联董事赵虎、薛年华回避了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有关公告，以及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会议认为，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严格按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经营，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目前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国家能源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不存在风险问题。

由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名关联董事赵虎、薛年华回避了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在大股东附属财务机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要求，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的资金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制定了《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处置预案》。独立董事对该预案进行了事前审查，认为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能够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由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名关联董事赵虎、薛年华回避了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处置预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由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该议案属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名关联董事赵虎、薛年华回避了表决，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110）。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20年10月29日（星期四）下午2:50在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13号本公司办公地国电大厦3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0-111）。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1. 赵虎先生简历

2. 袁光福先生简历

3. 李军先生简历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4日

附件1

赵虎先生简历

赵虎，男，1965年2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国电湖北公司党委书记。历任湖北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处科员、副科长，湖北省长阳县龙舟坪镇副镇长、县计委副主任，湖北省政府办公厅科长、副处级秘书、处长，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监事会主席，国电华中分公司、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国电湖南电力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其与薛年华和张立东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的董事、监事，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通过指定网站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任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2

袁光福先生简历

袁光福，男，1969年1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荆门热电厂（公司）技术员、汽机分部副主任、汽机分公司副经理、检安公司综合分公司经理、检修汽机分公司经理、副厂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电小龙潭发电厂（开远公司）副厂长（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长源公司安全生产部、工程建设部副主任、主任，长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长源荆州热电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沙市热电厂厂长、国电南方分公司（广东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国电广东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其与赵虎、薛年华和张立东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的董事、监事，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通过指定网站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任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3

李军先生简历

李军，男，1968年6月出生，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青山发电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化学分场主任、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纪委书记兼工会主席，荆州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执行董事、总经理，青山发电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汉川发电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其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通过指定网站核实，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任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编号:2020-109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3日在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113号本公司办公地国电大厦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9月29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2名，公司监事龙凤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监事罗丹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立东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举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党建工作要求进章程，根据《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试行）》和上级党组织最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适应性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处置预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110）。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0-110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此项议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暂未正式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尽快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及时披露。

●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议案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

●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预案全文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披露。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为10亿元，存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存款利率浮动幅度之内，不低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执行的存款利率；预计2020年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授信为22亿元，公司向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实际贷款额度不超过22亿元，贷款利率原则上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确定的利率；累计应付关联贷款利息额不超过2000万元（预计10月-12月期间）。

公司于2020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存、贷款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参与会议的2名关联董事赵虎、薛年华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 关联方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10月4日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7476R

法定代表人:刘春峰

注册资本:125亿元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2层7单元201、202

主要办公地: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2层7单元201、202

主要业务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等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